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 年 4 月 11 日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3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发布的《联环药业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0）。

（二）本次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情况及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目前与各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将增加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018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夏春来先生、吴文格先生、钱振华先生、潘和平先生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事项，并对该议案发表

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新增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截至9月30日已发生金额	增加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服务	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排污费、环境保护费、综合服务费	400	200	600	197.34	因相关处置费用市场价格上涨、产量加大,废物处置量增加
	扬州联通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300	300	600	300.83	因老厂区将退城进园搬迁至新厂区,老厂区购入新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少,技术改造、设备维修费用增加
	小 计		700	500	1200	498.1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春来

注册资本：9275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品、普货运输；药品、医疗器械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原料药（含抗肿瘤类、激素类）、离子交换树脂、有机中间体制造。

住所：邗江工业园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扬州联通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商金明

注册资本：278.609万元

经营范围：医药专用设备、化工通用设备制造，第一、第二类压力容器及非标容器制造；化工医药工程设备、管道、水电安装。

住所：扬州市邗江区健康一路9号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综合服务费价格：2012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或内部核定价向本公司提供有偿的综合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向本公司提供安保、环保、生活后勤等，并就所提供的综合服务收取综合服务费，收费标准暂定为每月4万元。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2013年1月1日起计算。该协议已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重新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

2012年11月8日，本公司子公司扬州制药有限公司与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或内部核定价向其提供有偿的综合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向本公司提供安保、环保、生活后勤等，并就所提供的综合服务收取综合服务费，收费标准暂定为每月4万元。协议有效期为五年，自2012年8月1日起计算。该协议已经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

2013年7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扬州制药有限公司与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污水委托处理协议》，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其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每月污水处理费人民币8万元。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2013年7月1日起计算。该协议已经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

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条件将不逊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相似服务的条件，且给予本公司同等条件下优于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2、设备维修价格：按市场价格向扬州联通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支付维修费用（包括加工费和材料费），价格不高于扬州联通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给任何第三方的价格。

四、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对本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所发生的，是必要的、有利的。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体现了公平、自愿、等价、有偿的交易原则。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联环药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联环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 3、《联环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